

广州拉拉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
进行辅导工作（第七期）的评价意见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与广州拉拉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拉米”、“公司”、“本公司”）签署的《广州拉拉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与上市之辅导协议》，中金公司作为拉拉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机构，对本公司展开了辅导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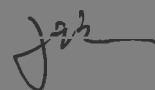
在辅导全过程中，中金公司积极投入，派出了朱力、张军锋、阮晓男、王钰欢、路凡、王伟、杨彬作为辅导小组成员，其中朱力担任辅导小组组长；辅导小

✓

(本页无正文, 为《广州拉拉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进行辅导工作(第七期)的评价意见》之签章页)

广州 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4 月 11 日